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4-36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新望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进行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新望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望租赁”）于 2017 年 10 月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是一家专门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企业，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本着互惠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司拟与其达成合作协议，让其为公司推荐的客户（包括公司分子公司、子公司的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包括但不限于饲料厂、屠宰厂、冷藏厂、供应商和养殖客户等）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本协议目前尚未正式签署，待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予以签署。

2、关联关系说明

新望租赁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永好先生控制下的企业（刘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团 14.60%股权，新希望集团持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

司 51%股权，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新望租赁 100%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6.3.3 的规定，新望租赁为公司之关联法人，其与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新望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在 4 名关联董事刘永好、刘畅、王航、李建雄回避表决的情况下，4 名非关联董事，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例会审议通过。

4、该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新望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1-1718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MSD-C3-60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成

注册资本：17,0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91120118MA05X09E36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医疗器械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刘永好

现有股权结构见下表：

股东单位	股本结构	
	股份（万元）	占比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17000	100%
合计	17000	100%

2、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1）历史沿革

新望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正式成立并取得营业执照，由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17,000万元。

2017年11月28日，变更公司名称为新望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30日，注册地址变更为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1-1718。

2019年5月16日，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何成。

(2) 近三年发展情况及财务数据

2021年，新望租赁营业收入为2,559.27万元，净利润为529.44万元，净资产19,102.21万元。

2022年，新望租赁营业收入为1,405.74万元，净利润为20.56万元，净资产19,122.77万元。

2023年，新望租赁营业收入为104.15万元，净利润为16.03万元，净资产19,138.80万元。

2024年3月末，新望租赁营业收入为34.81万元，净利润为-50.36万元，净资产19,088.44万元。

3、关联关系说明

新望租赁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永好先生控制下的企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是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6.3.3的规定，其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截至披露日，新望租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双方采取协商方式定价，主要考察地方性商业银行的长期贷款资金成本和涉农的融资租赁公司或金融租赁公司的资金成本，以不高于市场融资成本进行定价。

因此，本协议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是公允的，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方式

新望租赁为公司推荐的客户（包括分子公司、子公司的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包括但不限于饲料厂、屠宰厂、冷藏厂、供应商和养殖客户等）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根据不同的业务，由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与新望租赁另行签订相应的融资租赁合同。

2、融资租赁服务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财务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3、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 2 年。本次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待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予以签署。协议期满后，双方协商可重新签订。

4、融资额度

本协议有效期内，新望租赁为公司推荐的客户提供的合计融资额度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拾亿元整（小写：¥1,000,000,000.00）。

5、融资额度使用条件

在办理具体融资租赁业务中融资额度的每次使用，以符合下列全部条件为前提：

- （1）申请的融资本金金额不超过融资额度余额；
- （2）融资申请在额度有效期内提出；
- （3）租赁物权属明确、清晰；
- （4）在本协议生效后，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5) 公司无违反融资租赁合同的行为。

6、费用及违约金

新望租赁向公司推荐的客户收取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租赁手续费、服务费、预付租金、租赁保证金以及留购价款等各项费用。以上各种费用的金额和支付时间以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为准。如果逾期归还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的，按融资租赁具体业务合同相关约定收取违约金。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新望租赁是专业的三农领域融资租赁公司，秉承“手续简单、产品设计灵活，放款高效”的服务理念，为中小微企业及养殖户提供低利率成本的融资服务。

通过本次交易，将借助农牧行业和品牌企业大发展的优势与契机，促进公司子公司及上下游客户的业务发展，互惠互利。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和新望租赁签订合作协议，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会计核算方法等均无负面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相关指标。

3、对新望租赁的影响

通过本次交易，新望租赁将扩大业务规模，促进其快速发展，立足三农领域，服务中小微企业。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新望租赁无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意见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全票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新望租赁为公司的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有助于公司更好地为上下游客户服务，增强客户黏性，扩大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同时双方采取协商方式定价，主要考察地方性商业银行的长期贷款资金成本和涉农的融资租赁公司或金融租赁公司的资金成本，以不高于市场融资成本进行定价，本协议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是公允的，本次交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可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例会决议；
- 4、本次交易的协议。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